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 回复（修订稿）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019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按要求进行了逐项说明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报告》以及相关文件。

根据深交所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内容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并更新相关申报文件，现予以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并将在审核问询函回复（修订稿）披露后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

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0日